

作家频道

父亲与茶

鲁北



插图 阿占

母亲走了以后,家里冷清了很多。院子里,母亲病重时嘱咐我种下的芸豆、丝瓜、南瓜,一棵挨着一棵,没心没肺地绿着,有气无力地活着。芸豆秧和丝瓜秧爬到栅栏上,南瓜藤躺在地上。

以前回家,母亲总是在院子里等我们。母亲没了,院子里空了。

屋子里也空荡荡的,父亲一个人在喝茶。

空调挂在东墙上,是去年秋后安装的。母亲没有享受到它的清凉,就走了。电扇吊在房梁上,有心事一样,转得无精打采。

父亲坐在靠墙的椅子上,我在桌子一边的椅子上坐下来。父亲端起茶壶,给我倒了一杯茶水。我呷了一口,对父亲说:“您喝花茶了?”父亲点点头:“是,我喜欢喝花茶。”

记忆里,父亲大半辈子都是喝花茶的。我说的花茶,也就是茉莉花茶。茉莉花茶浓而不冲、香而持久、清香扑鼻。其实,花茶的种类很多,茉莉花茶是其中的一种。

在小时候的记忆里,我的父亲大都是喝茉莉花茶。那时候,在农村,好像没有什么红茶、绿茶的。庄稼人,喝茶的也不多,渴了,就咕咚咕咚地喝白开水。只有生活条件相对好一点的人家,或上了岁数的人,才喝茶。

我爷爷喝茶,我父亲也喝茶。都喝茉莉花茶。

早些年,我母亲不喝茶。最近一二十年,才喝茶。

我以前也是喝茉莉花茶。那时候,在乡村小学里教书,一边批改作业或写教案,一边喝茶。进了城工作以后,就很少喝茉莉花茶了,开始喝红茶。有金骏眉、正山小种、滇红等等。我把这些茶叶带回家里,让父亲品尝。

父亲喝,也给母亲倒上一杯。母亲喝一口,说:“这茶好喝,不苦。”以前父亲喝茉莉花茶,也给母亲倒一杯,母亲喝一口,咽下去,直说苦。以后就不喝茶了。渴了,咕咚咕咚地喝白开水。那时候,母亲白天参加生产队里的劳动,回家后烧火做饭,喂猪喂鸡,夜里纺线、织布、做



生活记录

双倍快乐

宇丹

针线活,也没有工夫喝茶。喝茶是工夫活,庄稼人耗不起。玉米地里长满了热草,棉花叶上爬满了棉铃虫,你坐在阴凉里喝茶,街坊邻居看见了,笑话你。

自从母亲喝茶,父亲就不喝茉莉花茶了。

父亲不喝茉莉花茶了,我们就不给父亲买茉莉花茶。每次回家都是买红茶,金骏眉、正山小种、滇红,都有。

这一晃就是20多年。

茶,或清淡、或浓酽,或甜香、或苦涩,喜欢什么样的茶,全凭个人喜好。有的人喜欢喝红茶,有的人喜欢喝绿茶,有的人喜欢喝白茶,有的人喜欢喝黑茶,等等。喜欢的茶,就是好茶。

父亲喜欢喝茉莉花茶,母亲不喜欢。母亲喜欢喝红茶,父亲就陪着母亲喝了20多年红茶。

如今母亲走了,父亲又开始喝茉莉花茶了。

我一下子明白了,什么叫相濡以沫。人生苦短,最大的幸福莫过于相互陪伴。

时光如梭,眨眼间,宝贝两周岁了。从嗷嗷待哺,到自食其力,成长颇为明显。特别是,身高长高了,长得更俊了,不时有个小性格,也让人忍俊不禁。

宝贝属牛,没事总是来个葛优躺,于是唤他牛总。可别说,这牛总确实有牛劲儿。每次下班刚一进家,就跑过来要抱抱。见我蹲下时,就用额头撞来,撞得我生疼,没装,真是一颗硬邦邦的小牛头。

牛总不仅头硬,性格也硬。每次见到冲好的牛奶,眼都眯成一条线很是欢喜,好像现实里摸彩票,中了头彩。与之前不同,以前不太挑食,现在却比划起来,喜欢吃哪个就指指,不喜欢的送到嘴前,也扭头不吃。

一番操作下来,也摸得些经验。对食物而言,尤其天热,很青睐粥类、面条、红烧肉,以及海鲜类食物。另外,吃饭还需要看个动画片,或者手里拿个小玩具,以分散注意力,这样吃饭会事半功倍。

前几天,在吃饭后,忽然惊出一身冷汗,原因是,小牛总竟然从客厅的围栏上爬了出来。这可是唯一能获得“短暂休闲”的屏障,有这个围栏,能够放心去准备餐食,或去洗漱一下,甚至可偷个懒,小眯一会儿。毕竟有这个拦着,牛总不会闹腾,可眼前一幕,把“好日子”瞬间给推翻了。

之前,由于厅里围栏贴着沙发,牛总一个翻身很容易出来,于是放了两个大靠枕堵住出口。谁想,如今竟能从单独的围栏上独立爬出,高兴之余,不免有些隐忧。毕竟,在这种情况下,也离不开视线了。

家里虽然收拾得井井有条,但还是得注意,插座、煤气阀,水龙头,甚至桌上的杯中,都得更加小心。好在小牛总,多少会注意,不会太闹腾,但是拿着杯子,给家里的小物品移形换位,还是会有的。

见牛总从围栏里爬出,我把他放回去,跟他说,来再来一个,拍的不好看。谁想,在扮演导演的同时,牛总这个腕儿确实来了小脾气,哗啦啦地掉下眼泪。本想哄哄,不料一个翻身准确翻出围栏,的确,这性子,确实跟我在小时候练武时有几分像。

很快地,小牛总的生日到了。眨眼之间,已经是两岁大孩子了。尽管牛总说的是“婴儿”,只会说几句简单的话,但是非常聪明。记得有次匆忙,在他眼前拨弄几下手机,怕他删除我的信息,就设置锁屏,结果他好多次都“破译”了密码,进入手机界面翻江倒海。不过大多是拍了很多自拍照,那滑屏的小手速度贼溜。

在生日宴上,牛总开心地笑着,点燃蜡烛一起去吹时,豁然发现,这又一年的时光,他带给了我双倍的快乐。瞧他的可爱模样,似乎看到曾经的童年,在关怀他时,也是在拾起光阴的碎片。当集齐碎片时,终于发现,在彼此成长中,已成为对方的快乐源泉。

城市秀场

叫蚂蚱

杨剑

算来,这只叫蚂蚱(又名“蝈蝈”)来到我家已有三个多月了。

2003年3月从日本到青岛大学任教以来,每年的“十一”期间,我都要领儿子博勋去登浮山,顺便捉一只叫蚂蚱回来养。儿时,家里养过许多宠物,有狗、猫、鸽子等;但养起来都很麻烦,唯独叫蚂蚱最让人省心。每到秋季,总去捉几只,带回家里养起来。听着它们欢快的叫声,感到自己如同置身于大自然中,心情顿时平和起来。

我是内蒙古人。呼和浩特市郊区的叫蚂蚱呈浅绿色,显得憨厚而温顺。顺着它的叫声,轻轻走过去,就能发现它的居所。双手合起来,把它罩在手里,带回家,找位手巧的人用高粱秆皮编个小笼子放进去,每天往里放些南瓜花就行了。南瓜花是它的最爱,白菜也不错。只要有阳光,它就会欢快地叫个不停。

青岛的叫蚂蚱是深绿色的,非常机灵,脾气也很暴躁。即使听到它的叫声,也很难发现它的踪影。一旦感觉有人来,它就会瞬间消失在草丛当中,任你拨开草丛怎样去寻找,就是不见它的去向。有时为了捉到一只,你得憋住呼吸等上好长好长时间。当听到叫声后,慢慢地、蹑手蹑脚地接近它,终于看到那家伙扒在矮树枝上叫,轻轻

地朝着它双手迅速合拢,小乖乖!总算逮着你了。然而正当你为此兴奋的时候,它却歇斯底里地乱叫,用腿踹,还用嘴咬,痛得你赶紧松手,此时,它就乘机迅速从你的手里蹦出去,钻进草丛里,消失得无影无踪;而你的掌心却在流血……有了这一教训后,捉叫蚂蚱时就戴上手套,可以放开手来捉它。只要被盯上,叫蚂蚱就一个也别想溜走。

由于内蒙古的冬季来得早,也很寒冷,所以,呼和浩特市郊区的叫蚂蚱能活到十一月份就算长命了;而青岛的,却能活到来年一月份。在这里搞不到南瓜花,只能喂些白菜、苹果、橙子、柚子、猕猴桃等蔬果类。它最爱吃的要数柚子了。天晴时,阳光越强烈,叫蚂蚱叫得越欢。叫蚂蚱可称得上是优秀的气象专家!是晴天,还是阴天?问一下叫蚂蚱,你就知道了。

在寒冷的冬季,即使失去了一条腿,叫蚂蚱也依然可以高歌欢唱。这每每让我感叹生命短暂的同时,也更加钦佩它那种豁达、积极向上的精神与顽强的生命力!

一方水土养一方人。同样,也养一方物。通过比较呼市与青岛叫蚂蚱的生性差异,也许我们可以解读出《走西口》与《闯关东》的演绎风格及其人物性格特征来。

诗坛新作

生活(外一首) 王咏

母亲在阳台的小花园里
为她的杜鹃花、海棠花、长寿花们
浇水,施肥,除虫
在卧室的按摩椅上
为她的腰椎,膝盖,肩周
热敷,拔罐,艾灸

被修剪掉的枝叶与体内潜伏的疼痛
相互证明着,岁月的一视同仁
母亲淡定地跟生活,聊着生与活
诗和远方,安静地悬挂在
触目可及的明天之上

路
那些拐过无数道弯的河流,一定
也像我,绕了很远的路
只为,一份期待已久的相遇

有时候,分不清什么算光阴虚度
很难说,一切不多余,不错误
恰到好处是所有伏笔中
最纯净的一粒墨,泪一样
从圆月中滴落——

描写一生的句子,往往很短
像我们每一次相见,淡然一笑
从不提,来时路上的风雨